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分别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发布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发布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8 月 24 日 - 2016 年 8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4 日 15:00 至 2016 年 8 月 2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8 月 18 日下午 15: 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B 股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其中 B 股股东的最后交易日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2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的议案

审议《关于选举黄镇海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审议事项的相关说明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6-33）。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 A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法人股东）应将法人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受托人身份证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下午 17: 00 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下午 14: 30 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2) A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个人股东）、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 B 股股东应将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式样）及受托人身份证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下午 17: 00 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下午 14: 30 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3) B 股股东也可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其权力，委托书可直接向股票托管券商索取。

2、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604室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3、登记时间：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2016年8月19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16年8月25日14:30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8:00-11:00，下午14:00-17:00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维、张少敏

联系电话：(020)87570276, 87570251

传真：(020)85138084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2604

邮编：510630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 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9；投票简称：粤电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一	《关于选举黄镇海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2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4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5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黄镇海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授权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A 股：

B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